

附：

电网企业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 目标责任考核方案（试行）

一、总体思路

按照目标明确、责任落实，统一组织、分级实施，定量与定性考核相结合的要求，建立健全电网企业电力需求侧管理目标责任评价和考核制度，确保实现《电力需求侧管理办法》规定的电力电量节约指标。

二、考核对象、内容和方法

（一）考核对象。国网公司、南网公司及所属省级电网企业。

（二）考核内容。电力电量节约指标完成情况和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年度指标原则上不低于经营区域内上年售电量的 0.3%、最大用电负荷的 0.3%。

（三）考核方法。采用量化办法，相应设置电力电量节约指标和电力需求侧管理措施落实指标，满分为 100 分。电力电量节约指标为定量考核指标，根据目标完成率进行评分，满分为 60 分，超额完成指标的适当加分；电力需求侧

管理措施落实指标为定性考核指标，是对电网企业落实电力需求侧管理措施情况进行评分，满分为 40 分。

(四)考核结果。分为优秀(90 分及以上)、良好(80-89 分)、合格(70-79 分)、不合格(70 分以下)四个等级。未完成电力电量节约指标的，均为不合格等级。具体考核计分方法见附件。

三、考核程序

(一)每年 3 月底前，省级电网企业提出年度电力电量节约指标和电力需求侧管理措施的建议，报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后，于 4 月底前核定并下达。

(二)每年 2 月底前，各省级电网企业将上年度电力电量节约指标完成情况和电力需求侧管理措施落实情况报告报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评价考核和监督核查，并于 3 月底前将评价报告报送国家发展改革委。

每年 3 月底前，国网公司、南网公司将上年度电力电量节约指标完成情况和电力需求侧管理措施落实情况总结报告报国家发展改革委及有关部门。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评价考核和监督核查，于 6 月底前形成综合评价考核报告，并向社会公告。

(三)蒙东电网由内蒙古自治区电力运行主管部门组织

考核；京津唐电网按照属地原则分别由有关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组织考核。

（四）地方电网企业、趸售电网企业的考核工作，由相关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参照本方案执行。

四、保障和奖惩措施

（一）各省级政府相关部门应尽快出台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金、完善峰谷电价制度等配套政策，为电网企业开展工作提供好的条件和环境。

（二）电网企业应制定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制度和计划，为保证顺利完成工作目标提供必要的人力和资金投入。

（三）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根据综合评价考核报告，对评价考核结果为优秀的电网企业予以表彰，对评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予以通报批评。

（四）符合相关条件的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可申请适用有关节能减排优惠政策。

附件：一、节约电力电量的统计、计算与上报

二、省级电网公司考核评分表

附件一：

节约电力电量的统计、计算与上报

一、用语定义

（一）最大用电负荷：本方案中最大用电负荷是指统调最高用电负荷，即本地统调发电负荷与净受电力之和的最大值。

（二）售电量：本方案中售电量是指供电营业区域内销售给终端用户的电量，包括销售给本区（县）终端用户（不含趸售用户）的电量和不经过邻区（县）电网而直接销售给邻区（县）终端用户的电量。

二、统计范围

电网企业电力电量节约量包括电网企业自身、所属节能服务公司实施社会项目、购买社会服务和推动社会节电所节约的电力电量四部分。

（一）通过下列项目实现的电力电量节约量可计入统计：输配电系统节电、电机系统节电、锅炉（窑炉）节能改造、余热余压利用、建筑节能、绿色照明、热泵、电蓄冷（热）、管理节能项目等。

（二）项目节电量按验收后形成的年节电能力计算，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过程中实现的其他能源节约量，按照每年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折标煤系数折算为相应的节电量。

(三) 计入统计的项目数据应可监测或可核查。下列项目不予计入:

- 1、以商业运营为主要目的的新能源发电项目;
- 2、电力电量节约量难以合理认定和审核的项目;
- 3、通过实施有序用电减少的电力电量。

三、统计计算

(一) 节电量的统计计算

1、电网企业通过实施电网改造、加强运行管理等节能降损措施实现的节电量,包括发、输、变、配等环节以及办公和生产辅助设施的节电量等,记为 A_a , 单位 kWh。

2、电网企业通过所属节能服务机构实施的电力用户节能服务项目节约的电量,记为 B_b , 单位 kWh;

3、电网企业通过交易方式购买获得的节电量指标,记为 C_c , 单位 kWh; 该部分电量暂不得超过总节电量的 40%;

4、电网企业推动电力用户实现的节电量,记为 D_d , 单位 kWh; 通过一定的折算系数进行折算,该系数记为 λ , λ 暂定为 0.1; 该部分电量暂不得超过总节电量的 5%;

5、电网企业通过其他方式实现的节电量,记为 E_e , 单位 kWh;

6、项目节约的电力电量经过第三方节能量审核机构审核或实现在线监测时,折算系数 $k=1$; 项目节约的电力电量未经审核或未实现在线监测时,折算系数 $k=0.8$; 下同;

7、上述节电量不得重复统计计算。

年度节电量 Q 统计公式如下：

$$Q = \sum_{a=1}^i k_a \cdot A_a + \sum_{b=1}^l k_b \cdot B_b + \sum_{c=1}^m k_c \cdot C_c + \lambda \cdot \sum_{d=1}^p k_d \cdot D_d + \sum_{e=1}^q k_e \cdot E_e$$

$(i, l, m, p, q = 1, 2, \dots, n; k_a, k_b, k_c, k_d, k_e = 1 \text{ 或 } 0.8) \dots \dots \dots (1)$

(二) 第 i 个省级电网企业节约电力 W_i 的统计计算

$$W_i = \frac{Q_i}{H_i} + \sum_{f=1}^m k_f \cdot F_f, (i, m = 1, 2, \dots, n) \dots \dots \dots (2)$$

其中：

W_i ——年度电力节约量；

Q_i ——第 i 个省级电网企业实现的年度节电量（不含其他能源折算部分）；

H_i ——第 i 个省级电网企业统调发电设备年平均利用小时数；

F_f ——通过各项激励措施引导用户合理安排生产以及应用调荷新技术、新设备（如热泵、双蓄空调等）所降低的电力负荷需求。

(三) 节约电力 W 的统计计算

$$W = \sum_{i=1}^l W_i, (l = 1, 2, \dots, m) \dots \dots \dots (3)$$

其中：

W_i ——第 i 个省级电网企业实现的电力节约量。

四、指标统计与报送

各类项目应通过网上填报和纸质报表两种方式报送到

全国电力需求侧管理数据平台，并逐步实现对有关用户用电的在线监测。

附件二：

省级电网企业考核评分表

考核指标	考核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节约电力 电量指标 (60分)	年度节电 量指标	30	完成年度节电量指标得30分，完成指标的90%得27分，完成80%得24分，完成70%得21分，完成60%得18分，完成50%得15分，完成50%以下不得分。超额完成可适当加分，最多加5分（节电量占上年售电量比例每提高0.01%加1分）。本指标为否决性指标，只要未完成年度节电量指标，考核结果即为不合格。
	年度节约 电力指标	30	完成年度节约电力指标得30分，完成指标的90%得27分，完成80%得24分，完成70%得21分，完成60%得18分，完成50%得15分，完成50%以下不得分。超额完成可适当加分，最多加5分（节约电力占上年最大用电负荷比例每提高0.01%加1分）。本指标为否决性指标，只要未完成年度节约电力指标，考核结果即为不合格。
需求侧管 理措施落 实指标 (40分)	制度建设	3	1、制定了本企业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的相关规定和政策，2分； 2、制定了电力需求侧管理工作计划，1分。
	组织管理	2	1、设置了电力需求侧管理岗位，1分； 2、配备了电力需求侧管理专业人员，1分。
	宣传培训	3	1、每年开展不少于4次的宣传活动，1分；
			2、每年开展培训活动不少于2次，1分；
			3、制定有关工作人员轮训制度并落实，1分。
	技术支持	5	1、负荷监测能力达到本地区最大用电负荷的70%以上，3分； 2、负荷控制能力达到本地区最大用电负荷的10%以上，2分。
	资金投入	5	电网企业建立与目标相适应的电力需求侧管理专项资金并落实到位，5分。
	实施电力 需求侧管 理新机制	6	1、建成1家及以上节能服务机构，并实际开展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等，3分；
2、所属地市供电企业具备能效网络小组或类似组织，并开展活动，3分。			
重点项目 实施效果	6	抽查每年上报的重点节约电力电量项目，每查出1个不合格项目扣1分，扣完为止。	
其他考核	10	由省级电力运行主管部门机动掌握。	
小计		100	